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

100 學年度研發服務績效獎勵審議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1 年 9 月 26 日(三)下午 2 點 00 分

開會地點：第一會議室

主 持 人：鄭委員德淵

紀錄：洪育得

出 席 人：賴委員錫中、黃委員翠梅、曾委員旭正、余委員為政、
蘇委員一志、劉委員婉珍、蔡委員秀雲。

未出席者：無

壹、推選召集人：經推選由鄭委員德淵擔任召集人

貳、主席報告（略）

參、報告事項：宣讀「99 學年度研發服務績效獎勵審議會議紀錄」

肆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有關「100 學年度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」獎勵案審議方式，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依據項目分配，分別為「建教合作」30 萬元整、「推廣教育」5 萬元整、「捐贈募款」5 萬元整及「專業與社會服務」20 萬元整。

案由二：有關 100 學年度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「建教合作」、「推廣教育」及「捐贈募款」審議案，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1. 「建教合作」擇取成績優異前 4 名分配，分別為：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7 萬元整、一貫制音樂學系 6 萬元整、藝術史學系 4 萬元整及音像紀錄與影像美學研究所 3 萬元整。

2. 「推廣教育」擇取成績最優異之民族音樂學研究所，所獲分配金額為 5 萬元整。

3. 「捐贈募款」擇取成績優異前 2 名分配，分別為一貫制音樂學系 4 萬元整及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 萬元整。

案由 3：有關 100 學年度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「專業與社會服務」審議案，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經出席委員投票後，擇取積分成績最優異前 4 名分配，分別為：一貫制音樂學系 8 萬元整；藝術史學系、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 5 萬元整；材質創作與設計系 5 萬元整及通識教育中心 2 萬元整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主席結論：「建教合作」評核表請加列管理費項目，以供評分參考；另「專業及社會服務績效表」請加會會計室後，再彙整送會審議。

柒、散會 14:45